

## 12、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松江区城市建设综合管理事务中心的2026年度松江南站大型居住社区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安全监测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26年度松江南站大型居住社区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安全监测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上海市地矿工程勘察（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7人，营业收入为14774.32万元，资产总额为26129.48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市地矿工程勘察（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23日

